

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溧政办发〔2018〕107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溧阳市 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8-2030）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江苏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天目湖旅游度假区、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各有关单位：

《溧阳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2018-2030）》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2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溧阳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 (2018-2030)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节	前言	03
第二节	编制依据	04
第三节	目标任务	07
第四节	基本原则	09
第五节	规划范围	10

第二章 养殖水域滩涂利用评价

第六节	水域滩涂承载力分析	10
第七节	水产养殖产业发展分析	16
第八节	养殖水域滩涂开发总体思路	19

第三章 养殖水域滩涂功能区划

第九节	功能区划概述	20
第十节	禁止养殖区	21
第十一节	限制养殖区	24
第十二节	养殖区	25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十三节	加强组织领导	27
第十四节	强化监督检查	28
第十五节	完善生态保护	28
第十六节	其他保障措施	29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七节	关于规划效力	30
第十八节	关于规划图件	30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节 前言

溧阳位于江苏和安徽两省交界处，亦临近浙江省，属于长江三角洲地区，区域内湖泊、水库棋布，河流网织，其中长荡湖围网0.98万亩，东北部长荡湖周边河网地区是河蟹养殖集中区，面积9.99万亩；中部平原圩区是黄颡鱼、异育银鲫等特种鱼养殖集中区，面积4.37万亩；西南部半丘陵地区是青虾主养集中区，面积4.27万亩，较为丰富的渔业资源和良好的区位条件，为溧阳市更好助力渔业结构调整，推进渔业高质量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提升效益，致富渔民，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

面临形势：当前，我国渔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产业素质明显提高，由于国家对渔业经济体制和价格体制进行改革，极大地调动渔民发展生产的积极性，使渔业走上一个快速发展的阶段。同时，随着产业的不断发展，我国渔业经济增长方式开始从过去单纯追求产量增长，转向更加注重质量和效益的提高；注重资源的可持续发展。特别是随着我国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开创渔业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现代渔业的发展必须尽快从主要追求产量和依赖资源消耗的粗放经营转到数量质量效益并重、注重提高竞争力、注重养殖产业科技创新、注重可持续发展的集约发展上来，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现代渔业产业发

展道路。为此，需深入推进渔业结构调整，立足当地资源优势，大力培育特色养殖产业，推进渔业综合开发布局调整。通过政策支持和规划引导，加快推进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养殖，增强养殖业竞争力，推动养殖产业转型升级。

编制背景：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中发〔2015〕12号）和《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的有关要求，加快推进水产养殖业转方式调结构，科学划定禁止养殖区、限制养殖区和养殖区，实现渔业可持续发展。

目的意义：制定本行政区域的渔业规划，合理布局渔业生产活动，保护渔业从业者利益，做到渔业增效、渔民增收。同时协调好渔业生产与社会经济发展、生态文明建设等一致性。

根据农业部、江苏省农委、常州市农委关于印发《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工作规范》和《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大纲》的通知要求，结合溧阳市水产业发展现状及基础条件，修编《溧阳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

第二节 编制依据

一、国家法规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2004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2012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1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17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2005年）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2007年）

《国务院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2009年）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2017年）

农业部《水产养殖质量安全管理规定》（2003年）

农业部《水产苗种管理办法》（2005年）

农业部《关于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实施意见》（2017年）

农业部《关于加快推进渔业转方式调结构的指导意见》（农渔函〔2016〕1号）

农业部《关于印发<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工作规范>和<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大纲>的通知》（2016年）

《全国渔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年-2020年）》

二、江苏省法规政策依据

《江苏省渔业管理条例》（2004年）

《江苏省水源地保护条例》（2008年）

《江苏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条例》（2011年）

《江苏省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查实施细则（试行）》（2008版）

《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1997年）

《江苏省国有渔业水域养殖权流转管理办法》（2014年）

《江苏省河道管理条例》（小功能区）

《江苏省“十三五”渔业发展规划》（2016年-2020年）

《江苏省百亩以上连片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专项规划
（2016-2020年）》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

《江苏省水产养殖池塘标准化建设规范（试行）》（2009年）

江苏省海洋与渔业局关于加快推进全省养殖水域滩涂规划
编制工作的通知

《太湖流域池塘养殖水排放标准》（2017年）

《太湖流域池塘养殖循环水养殖工程标准》

三、常州市法规政策依据

《常州市天目湖保护条例》（2017年）

常州市农业委员会关于开展溧阳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编制
修订工作》的通知

《常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2016年-2020年）

《常州市百亩以上连片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专项规划
（2016-2020年）》

《天目湖地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11年-2020年）

第三节 目标任务

1. 规划期限：规划基准年为2017年，规划时限为2018年——2030年。

2. 规划目标

（1）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结合本地经济发展和生态保护需要，在科学评价水域滩涂资源禀赋和环境承载力的基础上，科学划定各类养殖功能区，合理布局水产养殖生产，稳定基本养殖水域，保障渔民合法权益，保护水域生态环境，确保有效供给安全、环境生态安全和产品质量安全实现提质增效、减量增收、绿色发展、富裕渔民的发展总目标。

（2）具体目标

①渔业产业稳定发展。到2030年溧阳市规划养殖面积15万亩，水产生态养殖比重达到80%以上，水产品产量3.3万吨，渔业总产值22亿元；休闲渔业、水产品加工流通业等新兴业态取得一定发展，实现效益增长30%以上；渔业安全生产保持良好趋势。

②产业布局更趋合理。科学划定溧阳市禁养区、限养区、养殖区，明确养殖水域功能区域范围。

③养殖污染排放明显降低。建立水产养殖污染排放监测体系，池塘内循环养殖示范点，池塘多品种生态混养普及率达80%以上，规模化养殖水产养殖尾水处理率达90%，养殖水体氮、磷

和COD等排放量减少50%以上。

3. 重点任务

（1）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夯实发展基础。加大政府投资力度，重点支持水环境监测、水产品质量检测、渔业机械化及池塘升级改造、现代渔业信息平台等基础设施和公益性、基础性、示范性项目建设，引导养殖向规范化、标准化、生态化发展。

（2）优化养殖产品品种，促进增收增效。充分发挥市场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加快养殖品种结构调整，按照“以消费带动生产”的思路，减少效益低、质量差的普通品种养殖比例，推广规模化养殖，大力引进推广国内外名优新品种，加快开发河蟹、青虾等特色养殖的优质水产品种，实现养殖品种良种化、产品优质化，提高产品附加值，促进农民增收、渔业增效。

（3）加快发展特色渔业，推动渔业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进国内外渔业生产加工企业，大力发展水产品加工流通产业，推行规模生产、规模经营，形成规模效益。依托江河、水库及旅游景区的环境优势，加快建立一批集观赏、垂钓、餐饮为一体的休闲渔业基地，大力拓展渔业产业功能，提高渔业组织化程度，延伸产业链，做优做大做强溧阳特色水产业，加快新型渔业经济发展，推动溧阳市渔业产业转型升级、维护渔业生态环境、实现渔业经济可持续发展。

（4）加强水域容量控制，推进生态科学养殖技术水平。强化规划引导，科学合理布局，落实养殖证制度，实施放养密度、

投饵和施药控制，改善生态环境，开展健康养殖。加强水产技术推广和渔业服务体系建设，积极推动渔业科技进村入户，举办水产养殖培训班，重点推广新品种、新技术、无公害、标准化生产、模式化生产等水产养殖技术。加大科技投入，加强与国内相关科研院所的合作，对渔业产业化关键技术问题组织科技攻关，促进溧阳市渔业可持续发展。

第四节 基本原则

1. **坚持科学规划、因地制宜的原则。**根据本区域滩涂承载力评价结果和水产养殖产业发展需求，形成本区域养殖水域滩涂开发利用和保护的总体思路，根据规划编制工作规范和大纲的具体要求，合理布局水产养殖生产，制定本区域养殖水域滩涂使用管理的具体措施，科学编制规划。

2. **坚持生态优先、底线约束的原则。**坚持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科学开展水域滩涂利用评价，保护水域滩涂生态环境，明确区域经济发展方向，合理安排产业发展空间。将饮用水水源地、自然保护区等重要生态保护或公共安全“红线”和“黄线”区域作为禁止或限制养殖区，设定发展底线。

3. **坚持合理布局、转调结合的原则。**稳定淡水池塘养殖，调减湖泊水库网箱围栏养殖，发展生态养殖，支持设施养殖向工厂化循环水方向发展，发展稻田综合种养，实现养殖水域滩涂的整体规划、合理储备、有序利用、协调发展。

4. **坚持总体协调、横向衔接的原则。**将规划放在区域整体空间布局的框架下考虑，规划编制与本行政区域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协调，与本地区城市、交通、港口、旅游、环保等其他相关专项规划相衔接，避免交叉和矛盾，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

第五节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溧阳市行政区域。按照溧阳市养殖现状和特点，将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为禁止养殖区、限制养殖区、养殖区三大类。

第二章 养殖水域滩涂利用评价

第六节 水域滩涂承载力分析

第一条 水域滩涂资源状况

1. **地理位置：**溧阳市，隶属于江苏省常州市，地处长江三角洲南部的苏、浙、皖三省交界处，是苏南发达地区的县级市，属上海经济区。东邻宜兴，西与高淳、溧水毗邻，南与安徽省的广德、郎溪接壤，北接句容、金坛。溧阳距上海、杭州200公里，距南京、苏州、张家港百余公里，距南京禄口国际机场80公里，距常州机场60多公里。104国道穿境而过，宁杭高速公路扬(州)溧高速、宁杭铁路纵横全境，建有宁杭高铁线路，设溧阳站、瓦屋山站两个高铁站，交通运输便利。溧阳市总面积1535平方公里，现辖有社渚、溧城、埭头、上黄、戴埠、天目湖、别桥、上兴、竹箦、南渡、昆仑街道10个镇1个街道，户籍人口达79.10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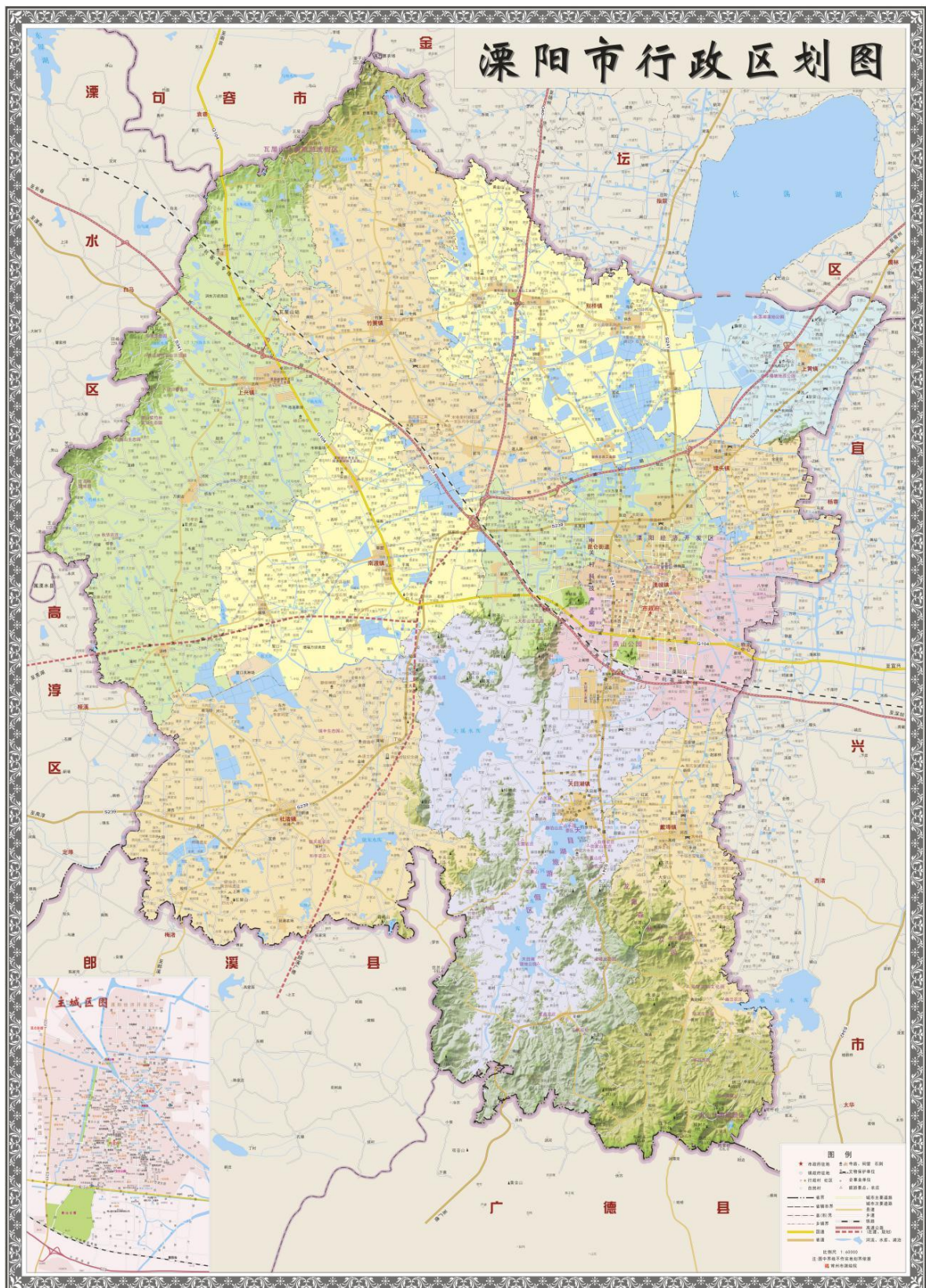


图1溧阳市行政区划

2. 地质地貌：溧阳地处长江三角洲，南北长59.06公里，东西宽45.14公里，溧阳境内有低山、丘陵、平原圩区等多种地貌类型，风景秀丽、气候宜人。地形以丘陵山区为主：地势南、西、北三面较高，腹部与东部低平，南部为低山区，山势较为陡峭；西北部为丘陵区，岗峦起伏连绵；腹部自西向东地势平坦，为平原圩区，溧阳土壤资源丰富，土壤类型主要为黄棕壤和水稻土。溧阳属太湖流域南溪水系，位于太湖西水网区，境内河网纵横，库塘星罗棋布，地理结构为“三山、一水、六分田”。

3. 类型范围：境内复杂多样的地貌特征形成了溧阳境水网密布、水域类型丰富多样的特征，有河流、湖泊、水库、池塘、稻田等。

4. 面积数量：

（1）干河主要包括南河、中河、北河、丹金溧漕河、溧戴河、竹箦河、赵村河，汇溧阳市山丘之水和高淳、金坛部分客水，最后进入太湖。

（2）库容量在1亿立方米以上的大型水库有2座，分别是沙河水库、大溪水库。沙河水库是国家级大型水库，水库水域面积9km²，流域面积146km²，水库总库容为1.08×10⁸m³，入库河流包括平桥河、下宋河与中天河，流域面积分别为47.0、11.9和48.5km²，临湖地区面积为23.2km²。

（3）溧阳市共有池塘面积18.63万亩。

（4）溧阳市有稻田面积达57.33万亩，符合条件的稻田可以

发展稻渔综合种养，具有相当重要的渔业价值。

(5) 2017年溧阳市水产养殖面积为19.61万亩，其中河蟹养殖面积9.99万亩，青虾主要养殖面积4.27万亩。

(6) 长荡湖网围养殖面积0.98万亩

第二条 自然气候条件

1. **气候条件：**溧阳市气候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干湿冷暖，四季分明，温和湿润，雨量充沛，日照充足，夏冬季历时长，春秋季短。全年平均气温15.5℃—17.5℃，1月气温最低，平均2.7℃—3.2℃，7月最高，平均28.1℃—31.1℃。降水量1149.7毫米，雨日133天，主要集中在5-9月。全年日照时间大约为2002小时，1月份平均137.6小时，7月份229小时，相比我国同纬度的其他城市日照记录，溧阳年日照时间较为充足。全年无霜期250天，常年主导风向为东-东南风，平均风速2.1米/秒。

2. **降水情况：**溧阳市降水总的特征是：雨热同步，雨量充沛。由于季风影响显著，降水与气温相应同步升降。冬季气温低时降水量少；春季气温回升，降水逐渐增多；夏季气温最高，梅雨、暴雨、台风降水带来的降水量也最多；秋季气温下降，降水量也显著减少，年均降水量1149.7毫米，雨日133天，其中1月份42.2毫米，7月份154.1毫米。

上述气候条件适宜于许多水产养殖品种的繁殖、生长：充足的阳光，较高的太阳辐射，较长的无霜期，良好的外界环境使水域水温保持在10—35℃之间，适宜鱼类生长的时间长达8个月，

这为水产品品种的多样化、优质化提供了较好的条件。

3. 自然灾害：溧阳市一年四季均可发生气象灾害。有些随季节变化出现，如暴雨多出现在春末至秋初；有些是同一季节可同时出现几种灾害，如台风与暴雨；寒潮与霜冻等。溧阳盛夏多伏旱；春、秋季多涝渍连阴雨；夏、秋多台风等。

4. 水质情况：自1980年以来，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流域生产和生活排放的大量氮、磷等营养盐进入湖泊，致使湖泊富营养化问题突出，天目湖等东部丘陵山区的水库近年来藻类增殖的趋势十分明显，导致饮用水受到污染的风险明显增加。近年来溧阳市紧紧围绕“建设宁杭生态经济带最美副中心城市”和“争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城市”两大目标，重点推进“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完成了“263”专项行动和环境保护年度各项工作任务。溧阳市进一步配合省、市农检等部门定期定点抽检，特别是无公害产品产地、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点及病害测报点，对养殖水产品、渔业投入品、水产苗种、养殖用水、底泥等进行抽检，安排专项资金聘请专业检测机构对规模养殖场及重点监管单位进行风险监控，摸清水产品质量，排除风险隐患，加强规范引导，确保水产品质量安全。2016年，溧阳市生态环境状况指数为66.7，处于良好状态；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沙河水库、大溪水库水质达标率为100%。根据监测断面的数据显示，2017年溧阳水质达到满足功能要求达85.7%，这些水质为发展水产养殖业提供了较好的水源。

第三条 水生生物资源状况

溧阳市境内地质地貌复杂，水网密布，水系纵横，水域类型多样，水生生物资源较为丰富。据2017年溧阳市资源本底调查数据，溧阳市养殖种类繁多，渔业养殖区域特色明显，东北部长荡湖周边河网地区是河蟹养殖集中区，面积9.99万亩；中部平原圩区是黄颡鱼、异育银鲫等特种鱼养殖集中区，面积4.42万亩；西南部半丘陵地区是青虾主养集中区，面积4.27万亩。此外，还有草鱼、鳊鱼等多个品种。

第四条 水环境状况

1. 水环境监测结果：根据溧阳市环境保护局2017年简报，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沙河水库、大溪水库水质达标率为100%，水源地水质状况持续良好。全市“水十条”六个考核断面中塘东桥、潘家坝、大溪水库库体、沙河水库库体和前留桥水质达到考核标准，达标率为83.3%。境内多个天然水域水质基本符合各水域功能，主要污染物是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2. 主要污染物来源分析：溧阳市地表水污染物主要来源可以分为以下几个方面：

（1）外源性污染：工业废水、重金属污染及生活日常用水的排放，此类工业化学产品经过不同的方式进入水产养殖中，引起水质变化，进而影响水产养殖乃至死亡。

（2）内在性释放：天然水域的河道、湖泊、水库底部多年的营养物质的沉积不断释放到水体中，造成水域的污染程度不断加深。

第七节 水产养殖产业发展分析

第一条 水产养殖产业发展分析

2017年，溧阳市养殖面积19.61万亩、其中湖沟面积0.98万亩、池塘面积18.63万亩，水域开发利用比例80%。水产品总产量5.28万吨（不包括捕捞产量），渔业总产值18.17亿元。

水产养殖以河蟹和青虾养殖为主，约占养殖总面积的72.7%；黄颡鱼、异育银鲫等品种占养殖总面积的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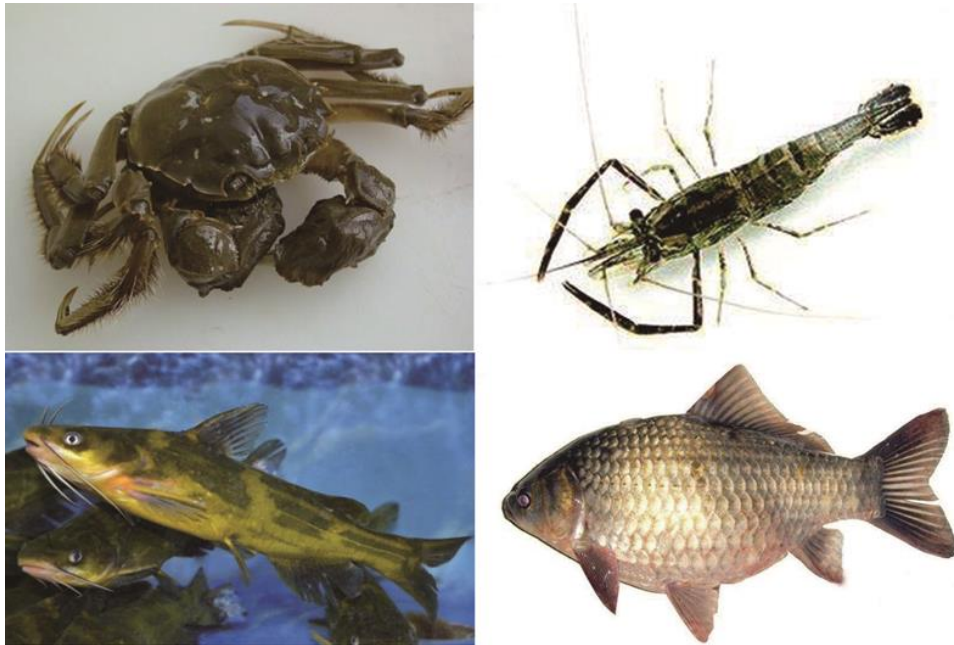


图2主要养殖品种

按照“良种化、设施化、信息化、生态化”要求，以健康、生态、安全渔业为抓手，以实施水产健康养殖为主线，以推广标准化生产为抓手，坚守质量底线，进一步增强渔业生产、抗御风险、市场竞争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形成生态良好、生产发达、装备先进、产品优质、渔民富裕、渔区和谐的现代渔业发展新格局。

第二条 区域经济发展方向

溧阳市地处长江三角洲南部，与浙江、安徽两省接壤。是宁杭生态经济带上的重要副中心城市和示范区。溧阳市还被国家旅游局评为第二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是全国文明城市，位列全国小康城市百强（县级市）第28名。宁杭高铁、宁杭高速、扬溧高速、常溧高速、104国道、239省道、241省道、芜太运河贯穿溧阳全境，距南京禄口国际机场仅68千米。水产养殖以河蟹、青虾养殖为主，黄颡鱼、异育银鲫等特种鱼及常规鱼为辅。2017年实现溧阳市生产总值858.04亿元，同比增长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5738.7元，增长8.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3834.5元，增长8.8%；经济社会保持平稳较快发展。



图3宏观交通区位图

第三条 水产养殖前景预测

1. 水产养殖市场发展趋势

(1) 市场发展潜力：①优越的自然资源禀赋为水产养殖发展提供了良好条件。溧阳市北临长荡湖，境内水库众多，水源充沛，水质清新，为水产养殖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②政策导向为水产养殖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中央和各级政府高度重视包括渔业在内的现代农业发展，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渔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发展，并把水产养殖作为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增加渔农民收入的重要产业来抓，为水产养殖持续、稳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③巨大的消费市场是水产养殖发展的根本动力。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食用安全、健康和无污染的食品，已成了人们日常生活的必需，市场也迫切需求，这为无公害食品、绿色食品的生产和销售提供了一个空前有利的机会和无限广阔的市场。

(2) 发展趋势：在长江三角洲水网地区，一些水面已经因污染而不能养殖水产品。污染不仅来自于工业排放，也来自于城市生活垃圾污染所造成的面源污染。溧阳市水系，北临长荡湖，无工业污染。为了保障城市和农村居民的食品安全，生态养殖模式和相应的配套管理技术以及稻渔综合种养模式，提高水产品的质量和安全性，是提升本地区农业竞争力的重要措施。

(3) 水产产业发展预测：随着水产养殖业的快速发展，养殖方式发生转变。即从传统数量增长型向质量效益增长型转变。

节水、高效、生态、健康养殖模式将成为溧阳市水产养殖业的主体。在长荡湖等天然水域设立禁渔期、禁渔区，通过实施人工增殖放流等一系列水生生物资源的养护措施，使渔业资源衰退的状况得到了有效遏制，渔业生态建设成为生态文明建设做出积极贡献。

第八节 养殖水域滩涂开发总体思路

溧阳市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在科学评价水域滩涂资源现状、环境承载力、水产养殖前景预测基础上，以“建设宁杭生态经济带最美副中心城市”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城市”为目标，深入推进“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科学划定确保有效供给安全、生态安全 and 产品质量安全，具体思路为：

（1）对于禁止养殖区按照有关部署，按照时序要求禁止一切水产养殖，禁止在粮食产能区或永久基本农田以及土地整治项目新开挖水产养殖池塘。

（2）对于限制养殖区应依据区域环境承载力科学评价其养殖容量，严格实行标准化养殖模式，并建立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控制污染物排放量低于规定值。

（3）对于养殖区应依据不同的区域类型制定相应的对策：对集中连片的养殖区实行规模化、集约化发展方式，创新管理理念，打造水产品品牌和特色效益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基地，发展水产品精深加工，实现增产增收的目标；对分散的水产养殖区，应该结合当地经济发展和生态保护需要，逐步引导其转产，促进水产

品品种结构调整，提高水面利用率，在保护环境的前提下增加经济收益；对于生态养护水产养殖区，应以保护水域生态环境和水生生物资源多样性为目标，加快建立完善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在此基础上合理规划水产养殖，科学生产和捕捞。

第三章 养殖水域滩涂功能区划

第九节 功能区划概述

根据溧阳市养殖现状和水域自然条件、生产特点将境内水域划分为禁止养殖区、限止养殖区、养殖区三个功能区。

一、禁止养殖区

1.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和缓冲区、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核心区和未批准利用的无居民海岛等重点生态功能区开展水产养殖。

2. 禁止在港口、航道、行洪区、河道堤防安全保护区等公共设施安全区域开展水产养殖。

3. 禁止在有毒有害物质超过规定标准的水体开展水产养殖。

4. 禁止在国考、省考水质断面控制单元内的干流两侧500米和一级支流两侧200米内开展水产养殖。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从事水产养殖的区域。

二、限制养殖区

1. 限制在饮用水水源地二级保护区、自然保护区试验区和外围保护地带、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实验区、风景名胜区、依法确定为开展旅游活动的可利用无居民海岛及其周边海域等

生态功能区开展水产养殖，在以上区域内进行水产养殖的应采取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排放不得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排放标准。

2. 限制在重点湖泊水库及近岸海域等公共自然水域开展网箱围栏养殖。重点湖泊水库饲养滤食性鱼类的网箱围栏总面积不超过水域面积的1%，饲养吃食性鱼类的网箱围栏总面积不超过水域面积的0.25%；重点近岸海域浮动式网箱面积不超过海区宜养面积10%。各地应根据养殖水域滩涂生态保护实际需要确定重点湖泊水库及近岸海域，确定不高于农业部标准的本地区可养比例。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限制养殖区。

三、养殖区

1. 海水养殖区，包括海上养殖区、滩涂及陆地养殖区。海上养殖包括近岸网箱养殖、深水网箱养殖、吊笼（筏式）养殖和底播养殖等，滩涂及陆地养殖包括池塘养殖、工厂化等设施养殖和潮间带养殖等。

2. 淡水养殖，包括池塘养殖区、湖泊养殖区、水库养殖区和其他养殖区。池塘养殖包括普通池塘养殖和工厂化设施养殖等，湖泊水库养殖包括网箱养殖、围栏养殖和大水面生态养殖等，其他养殖包括稻田综合种养和低洼盐碱地养殖等。

第十节 禁止养殖区

根据溧阳市实际，将航道、港口、主要天然河道和天目湖、长荡湖及其所连通的河道划为禁养区，规划总面积共计7176公

顷。主要分布详见图4和附表1。

以沙河、大溪两大水库取水口为中心，半径500米范围内的陆域和水域；沙河、大溪两大水库水域、岛屿和校核洪水位以下的区域，即沙河、大溪两大水库的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

溧阳市备用水源——长荡湖重要湿地区域范围。

中小型水库——前宋水库、塘马水库、吕庄水库、竹林水库、平桥石坝水库整个水域和正常水位线以上200米范围内的陆域范围。

自然保护区：上黄水母山、溧阳天目湖湿地自然保护区范围。

其他生态红线保护区域：《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已划定的溧阳市生态红线区域一级管控区范围，即溧阳市上黄水母山省级地质遗迹保护区、溧阳南山水源涵养区和溧阳天目湖湿地自然保护区一级管控区。

管理措施：在禁养区水域范围内，按照有关部署，时序要求禁止一切水产养殖，禁止从事网箱、围网、拦网养殖以及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水产养殖活动。深入贯彻《渔业法》，充分发挥渔政机构的执法力度，在加强监测的基础上，及时发现和处理水域污染事件；严厉打击电、毒、炸等非法捕捞行为；加强流域综合治理力度，强化渔业水域生态环境和渔业资源保护措施，控制捕捞强度，设置禁渔期，开展增殖放流活动，恢复水产生物资源，维持生物多样性，确保水质整体优良和饮水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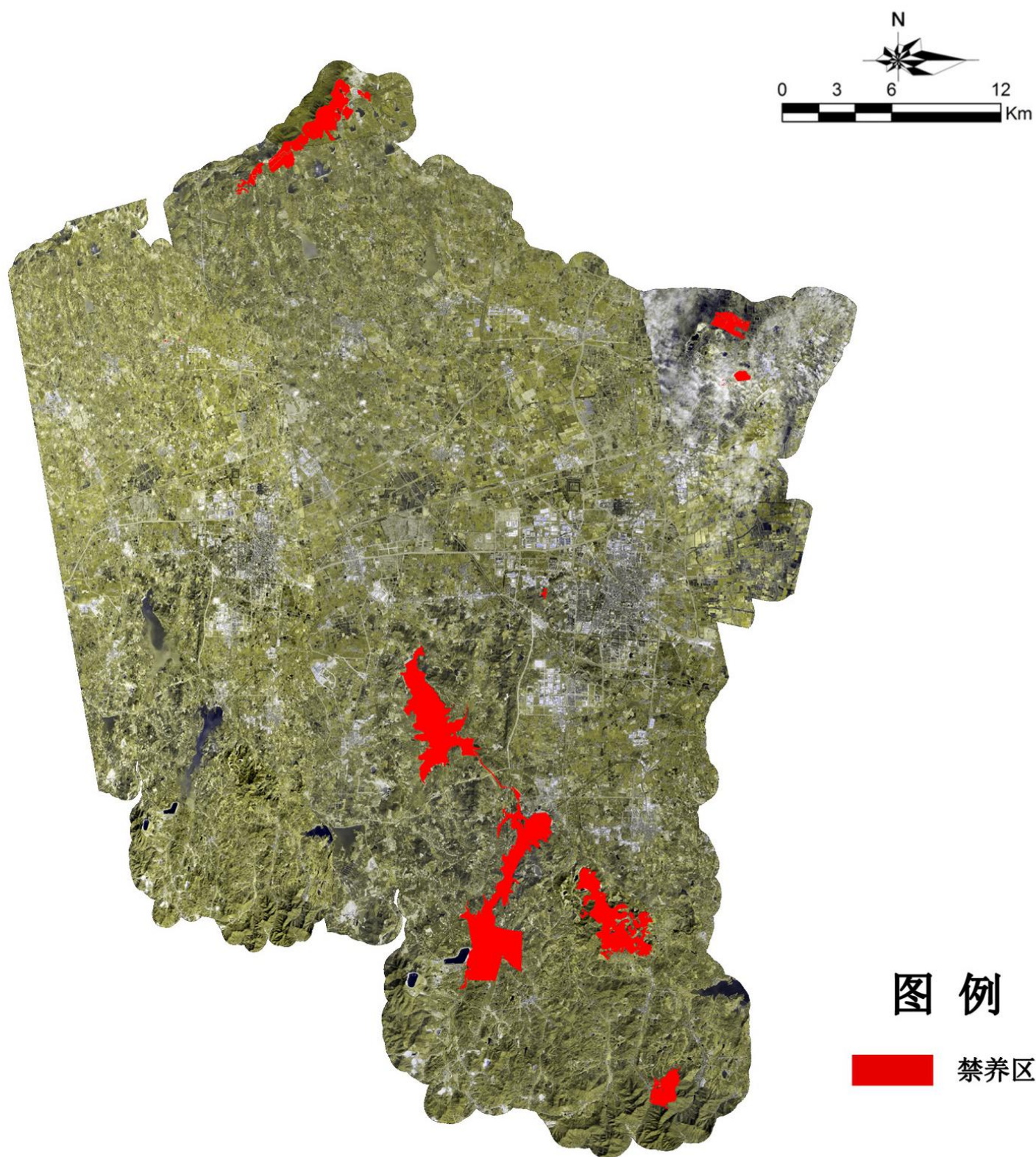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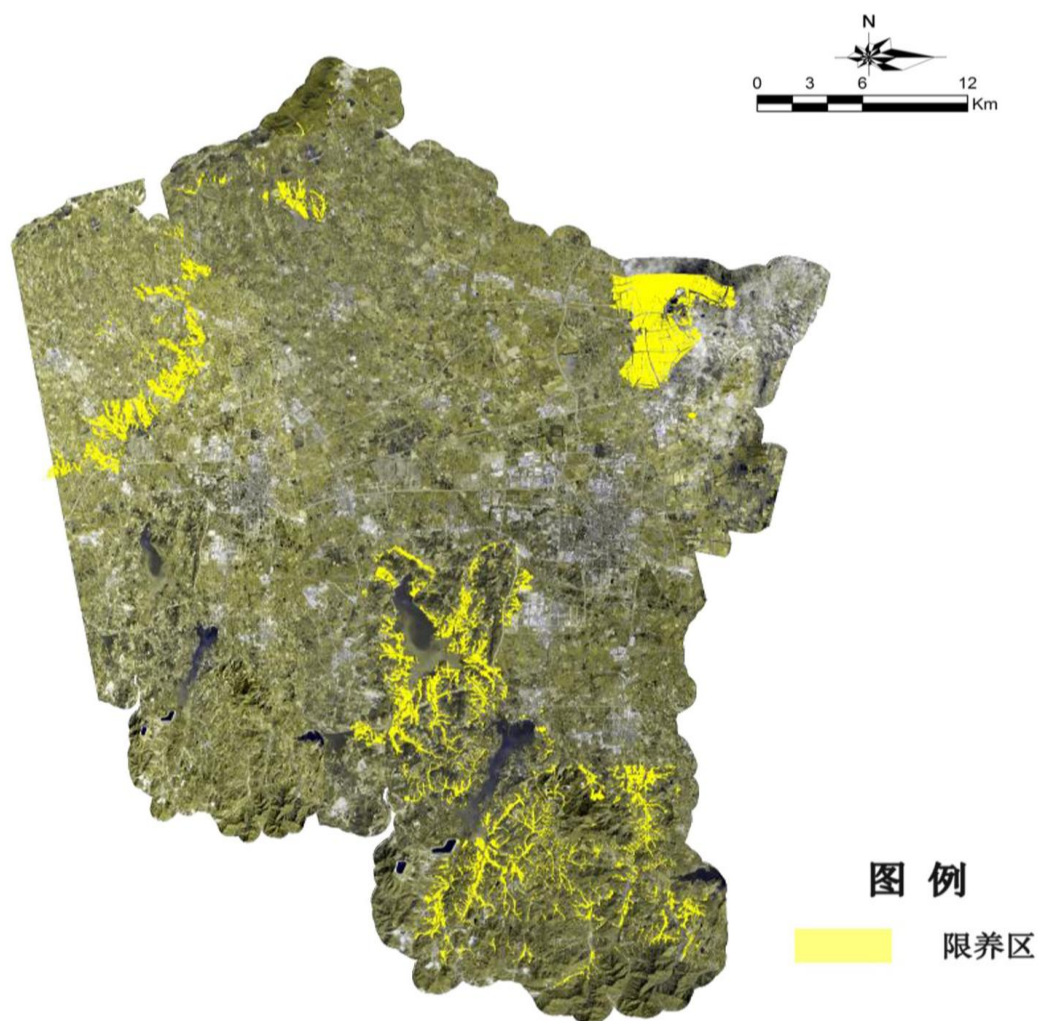


图4溧阳市水产养殖禁养区分布图

第十一节 限制养殖区

根据溧阳市实际，将长荡湖重要湿地区域外延1000米范围；前宋水库、塘马水库、吕庄水库、竹林水库和平桥石坝水库五个中小型水库禁养区外延1000米。生态红线保护区域二级管控区（除大溪、沙河水源涵养区）。大溪水库湖心，沙河水库库中禁养区外延500米范围划定为限制养殖区，规划总面积为7787公顷，具体位置及信息详见图5和附表2。

管理措施：水产养殖限养区内严格控制和逐步削减水产养殖总量，在限养区从事养殖活动的，应当保护水域生态环境，科学确定养殖密度，合理投饵和使用药物，采取措施，防止污染水质。



第十二节 养殖区

该区域范围主要分布在溧阳市西南部及东北部，即社渚镇、别桥镇、上黄镇，养殖品种主要为河蟹、青虾；规划总面积为9450.41公顷，主要分布详见图6和附表3。

管理措施：

1. 完善水产养殖制度。进一步完善以核发养殖证为核心的水产养殖制度，切实保护渔民利用水域发展水产养殖的合法权益，充分调动其从事水产养殖的积极性。

2. 发展健康养殖，确保水产品质量安全。大力发展生态养殖和稻渔综合种养，实行以“种草、投螺、稀放、配养、调水”为核心的生态养殖技术和稻虾、稻鳖、稻蟹等综合种养模式，发挥水生生物的生态净化功能，保护养殖水域生态环境不受破坏。健全养殖生产“三项”日志制度、产品可追溯制度和养殖业主质量保证承诺制度；加强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建设，认真落实水产品样品快速检测和样品送检以及农业农村部的抽检工作；严格落实苗种检疫、生产和用药登记，建立水产品质量安全长效机制，促进水产养殖业健康有序发展。

3. 加强执法监督管理。依法履行养殖环节的执法监督职责，对养殖生产中苗种、药品、饲料的使用，以及质量等方面实施执法监督管理；对损害养殖渔农民利益的行为依法予以打击，维护正常的生产秩序，保护生产者的利益；对荒废、侵占养殖水域的责任人，依法追究其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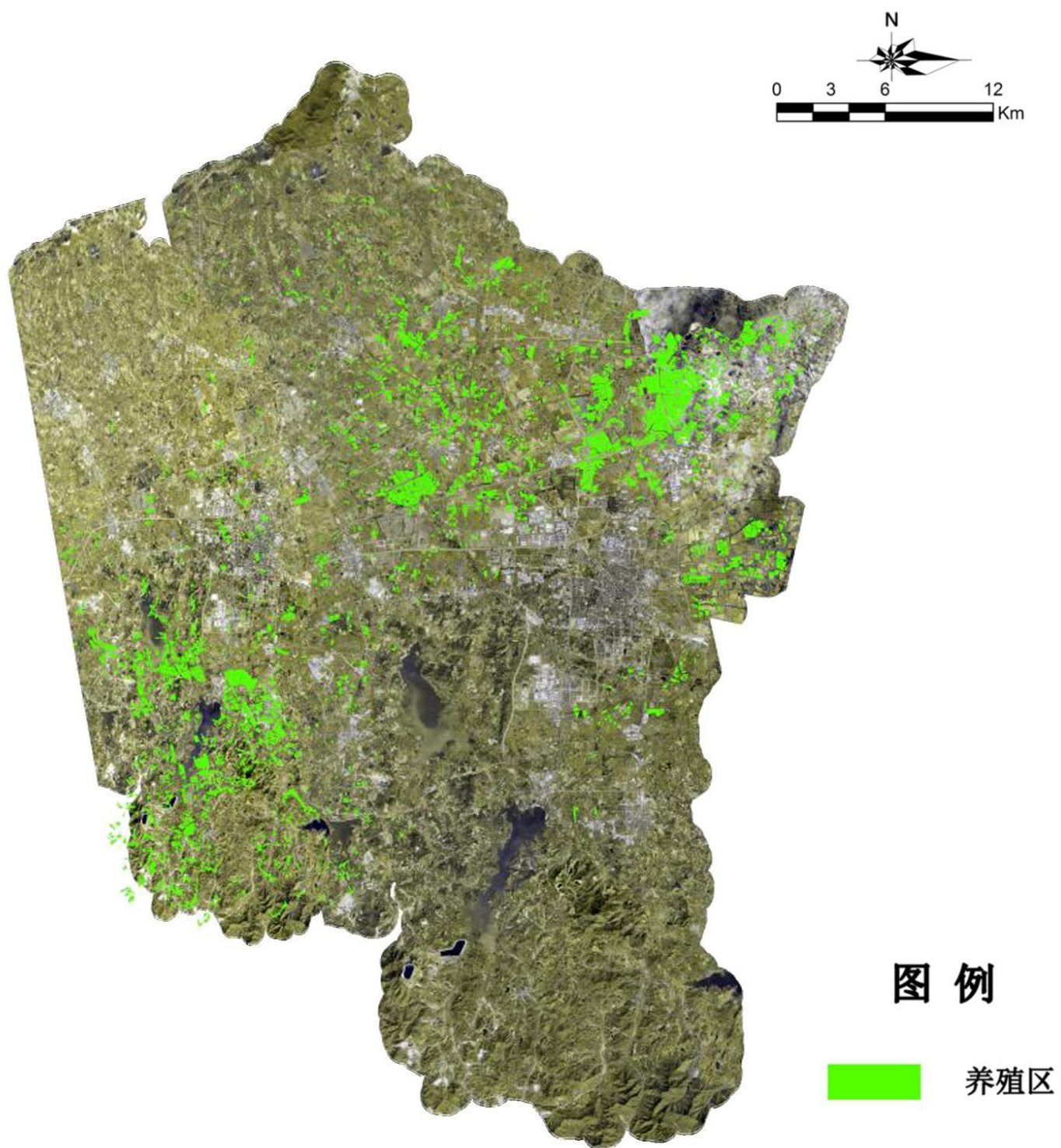


图6溧阳市水产养殖区分布图

第四章 保障措施

以加强管理，服务渔民为宗旨，强化学习型队伍建设。突出渔业管理、科技、执法等人员的教育和培训，切实提高依法治渔和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完善渔业相关的条例与制度建设，增大监管力度，保障渔业相关人员的合法利益。

第十三节 加强组织领导

进一步做好常州市农产品安全全国示范市创建工作，积极配合省、市农检等部门定期定点抽检，特别是无公害产品产地、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点及病害测报点，对养殖水产品、渔业投入品、水产苗种、养殖用水、底泥等进行抽检，安排专项资金请有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对规模养殖场及重点监管单位进行风险监控，摸清水产品质量，排除风险隐患，加强规范引导，确保水产品质量安全，统一制作各项管理制度、生产品种的技术操作规程及苗种质量合格证，规范管理，制度公开上墙，附证销售，完整真实记录生产台账，加强投入品监管，举办培训和签订承诺书，对所有水产苗种场进行执法检查，认真把好生产源头关，提升水产良种化覆盖率。

农业、发展改革、环保、水务、国土、规划等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逐步实施禁养区内养殖户退养，做好养殖废弃物治理和限养区、养殖区内养殖场的监督、整改和管理。发展改革部门要将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纳入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农业部门要加强对水域养殖规划进行控制，指导现有养殖

场进行污染防治；国土部门要加强养殖水域用地监管；环保部门要加大执法力度，加强对养殖水域废弃物综合治理整治监管执法。

第十四节 强化监督检查

对溧阳市水产苗种企业进行重点排查，对相关企业进行专题培训，签订渔业安全承诺书，加强苗种企业的相关制度和规范管理，及时进行执法监督检查，部分不合格企业须进行整改。统一印制《水产养殖管理记录》，重点下发三品基地、苗种生产企业、规模养殖企业、专业合作组织等，开展水产生产、用药、销售三项记录，并与水产生产单位签订水产品质量安全责任状，明确责任主体，落实安全责任。

加强执法监管及执法能力建设：一是加强渔政人员渔业法律法规的培训学习，提高执法管理能力；二是加强群众反映强烈的公共河道的电力捕鱼、无证捕捞等的执法查处，开展专项执法行动。

第十五节 完善生态保护

遵循“生态优先、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协调衔接”的原则，溧阳市政府在渔业生态环境保护中应做到以下几点：

（1）对现存的水域生态环境开展修复工作，针对环境遭到严重破坏的水域加强环境治理，加大环境监视监测力度；对现有的渔业资源加强资源保护区建设，如推动天目湖增殖放流活动，加大非法电力捕鱼专项行动，配合各水域湖泊封湖禁渔工作。

（2）以生态保护为首要目标，依据各水域生态环境承载力、水产养殖产业发展方向及养殖水域开发总体思路，合理布局水产

养殖区域，调整水产资源密度，设定渔业发展底线，开展水产养殖污染防治，严格控制工业“三废”。

（3）实行健康生态养殖方式是现代渔业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强化对河蟹多品种套作、虾草连作、池塘工业化生态养殖、稻田综合种养等生态健康养殖模式的研究总结；继续巩固、推广具有溧阳市特色的虾草连作生态养殖模式，主推“水稻——小龙虾”综合种养模式；加快相关水产技术推广，实现渔业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的有机统一。

（4）贯彻执行《太湖流域池塘养殖水排放要求》，清理河道违法网围养殖，以百亩以上连片养殖池塘为重点，加快实施池塘生态化改造，促进池塘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

第十六节 其他保障措施

第一条 开展舆论宣传工作

（1）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多种宣传手段推广水产养殖的各项方针政策：通过弘扬绿色诚信经营典型、曝光渔业违法犯罪行为等内容，培养生产者主动保护渔业资源及生态环境的自觉性；通过传播水产品食用营养知识和安全知识，引导消费者安全健康消费水产品，从而提升消费者水产品消费需求。

（2）积极利用海报、宣传单等宣传手段向群众科普渔业知识，建设渔业知识宣传点，让更多的社会群众参与进来，营造社会力量共同推进渔业转型升级的良好氛围。

第二条 加强教育和信息服务

教育服务：强化学习型队伍建设，对渔业管理、科技、执法

及其他渔业工作从事者进行教育培训，普及渔业知识，增强质量意识，推广先进实用技术，提升其依法生产经营的规范性和示范性；强化基层推广人员知识更新培训，同时建立渔业高技能人才培养考核和扶持机制，夯实渔业高技能人才水产理论基础，带动溧阳市渔业科技创新和经济发展。

信息服务：健全并完善渔业服务信息体系，建设地区监测部门信息及网站联通的联网支持体系，及时传达并发布相关养殖、病害、销售等方面信息；推广应用农服通、微信等信息平台，在台风、强降雨等特殊时期、及时向机动渔船船主、渔业科技示范户、水产养殖等渔业工作者发布相关信息，确保渔业生产及渔民生命财产安全；鼓励、培育、扶持技术咨询、信息服务、苗种供应、病害防治等服务实体，增强水产养殖业产前、产中、产后服务能力。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七节 关于规划效力

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一经批准，即具有法律效力，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水域滩涂养殖发证办法》及《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

第十八节 关于规划图件

规划图为规划文本附件，具有与文本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1

溧阳市禁养区目录

名称	类型	地理位置	区域面积 (平方公里)
溧阳市上黄水母山省级保护区	自然保护区	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和试验区。 位于溧阳市上黄镇境内，东面新村、法新寺村，西面泉水湾村、南城村，南面西村，背面荒山	0.40
溧阳天目湖湿地县级自然保护区	自然保护区	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和实验区。 东侧为罗家湾、登园、长园基以北，西侧为栗园、温山、高关岭一线	6.43
溧阳天目湖国家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	溧阳天目湖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范围	37.59
江苏溧阳长荡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	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和恢复重建区	江苏溧阳长荡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总体规划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范围	2.60
西郊省级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	西郊省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范围	1.07
溧阳瓦屋山省级森林公园	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	溧阳瓦屋山省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范围	16.67
溧阳天目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	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和恢复重建区	江苏天目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总体规划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范围	7.00
合计			71.76

附件2

溧阳市养殖水域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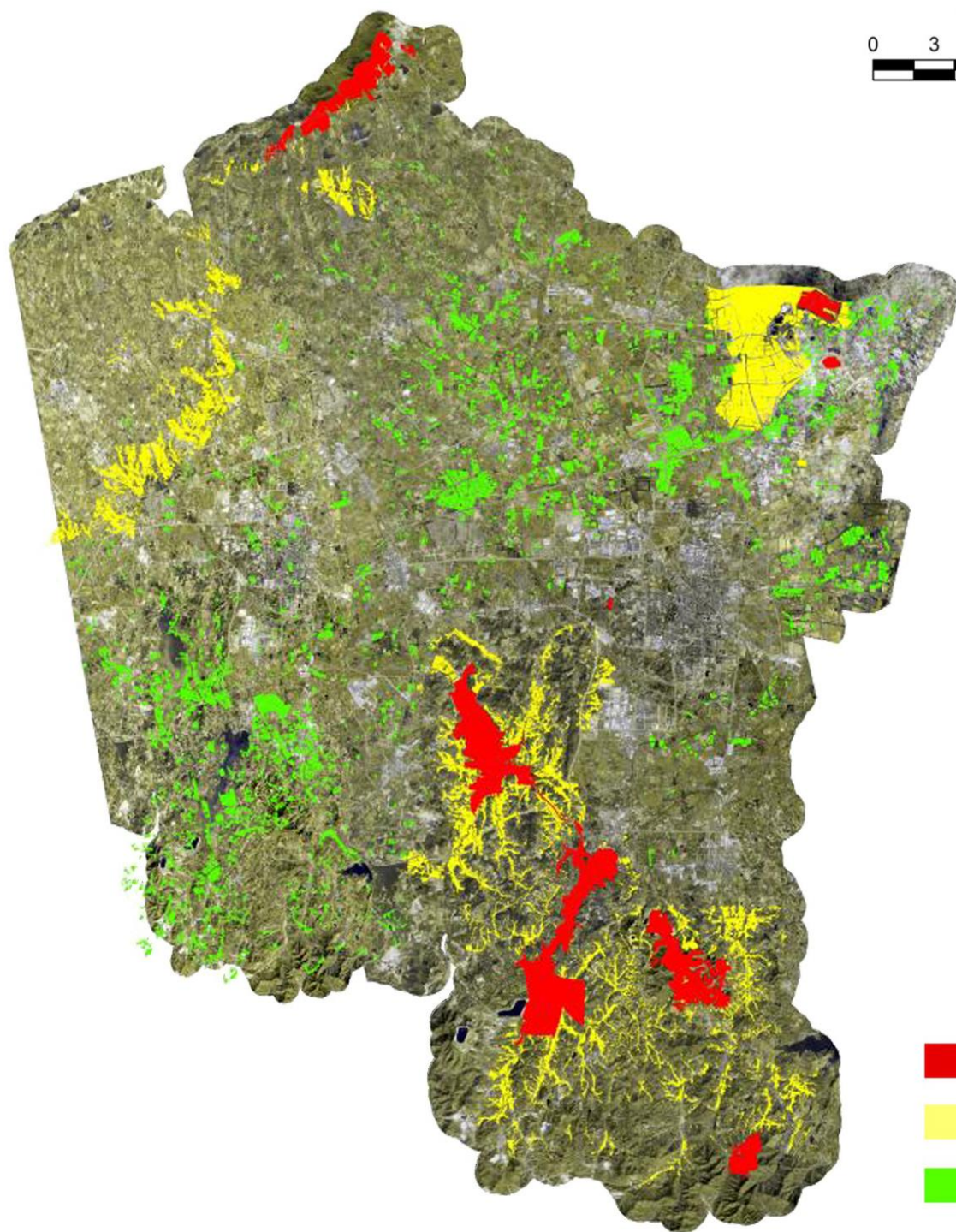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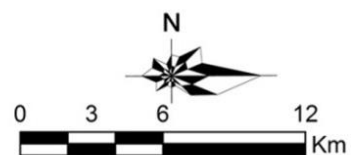


图 例

- 禁养区
- 限养区
- 养殖区

附件3

溧阳市水产养殖区汇总表

序号	单位	20亩及以上		20亩以下		合计
		户数（个）	总面积（亩）	户数（个）	总面积（亩）	总面积（亩）
1	溧城镇	62	4311.5	7	85	4396.5
2	昆仑街道	191	9360.99	7	103	9463.99
3	天目湖镇	54	2899	30	391	3290
4	埭头镇	238	13047.4	8	123.74	13171.14
5	上黄镇	330	13227.6	674	7087.09	20314.69
6	良种场	46	2091	24	286.45	2377.45
7	长荡湖	288	7452.4	199	2364.8	9817.2
8	戴埠镇	48	2285.78	9	118.5	2404.28
9	别桥镇	589	25017	595	6571.28	31588.28
10	竹箦镇	374	21365	240	2413.8	23778.8
11	上兴镇	217	14600	377	2078.5	16678.5
12	南渡镇	371	24862.3	67	613.8	25476.1
13	社渚镇	550	37982	247	3570.5	41552.5
总计		3358	178501.97	2484	25807.46	204309.4

附件4

溧阳市养殖水域20亩以下汇总表

序号	市(区)名	单位	行政村	养殖户数(个)	面积/亩	主要养殖品种	备注
1	溧阳市	溧城镇	大林村	5	55	河蟹	
2	溧阳市	溧城镇	歌岐村	1	15	河蟹	
3	溧阳市	溧城镇	马垫村	1	15	常规鱼、河蟹	
4	溧阳市	昆仑街道	杨庄村	2	35	河蟹	
5	溧阳市	昆仑街道	夏庄村	3	33	河蟹	
6	溧阳市	昆仑街道	徐格笪村	2	35	常规鱼、河蟹	
7	溧阳市	天目湖镇	天目湖村	10	122	常规鱼	
8	溧阳市	天目湖镇	古县村	12	133	常规鱼	
9	溧阳市	天目湖镇	南钱村	6	112	常规鱼	
10	溧阳市	天目湖镇	茶亭村	2	24	常规鱼	
11	溧阳市	埭头镇	前六村	3	56	河蟹	
12	溧阳市	埭头镇	余家坝村	2	31	河蟹	
13	溧阳市	埭头镇	埭头村	3	36.74	常规鱼、河蟹	
14	溧阳市	上黄镇	上黄村	37	381	河蟹	
15	溧阳市	上黄镇	坡圩村	50	616.65	河蟹	
16	溧阳市	上黄镇	水母山村	39	460.18	河蟹	
17	溧阳市	上黄镇	周山村	103	1157.5	螃蟹、青虾	
18	溧阳市	上黄镇	桥西村	28	373.96	河蟹	
19	溧阳市	上黄镇	西埝村	88	985	河蟹	
20	溧阳市	上黄镇	浒西村	188	1942	河蟹	
21	溧阳市	上黄镇	山下村	141	1170.8	河蟹	
22	溧阳市	良种场		24	286.45	青虾、河蟹	
23	溧阳市	长荡湖		199	2364.8	河蟹	
24	溧阳市	戴埠镇	戴北村	4	53.5	异育银鲫	
25	溧阳市	戴埠镇	百家塘村	5	65	异育银鲫	
26	溧阳市	别桥镇	塘马村	4	32	常规鱼	

序号	市(区)名	单位	行政村	养殖户数(个)	面积/亩	主要养殖品种	备注
27	溧阳市	别桥镇	后周村	9	93	青虾、河蟹	
28	溧阳市	别桥镇	西马村	12	160	常规鱼、河蟹	
29	溧阳市	别桥镇	西庄村	8	116	河蟹	
30	溧阳市	别桥镇	小石桥村	16	240	常规鱼、河蟹	
31	溧阳市	别桥镇	玉华山村	14	153.68	常规鱼、河蟹	
32	溧阳市	别桥镇	黄金山村	11	86	常规鱼	
33	溧阳市	别桥镇	北山村	8	60	常规鱼	
34	溧阳市	别桥镇	绸缪村	3	15	常规鱼	
35	溧阳市	别桥镇	两湾村	32	345	常规鱼、河蟹	
36	溧阳市	别桥镇	道成村	12	350	河蟹	
37	溧阳市	别桥镇	古渎村	5	46	河蟹	
38	溧阳市	别桥镇	前程村	10	135	河蟹	
39	溧阳市	别桥镇	合星村	45	398	河蟹	
40	溧阳市	别桥镇	别桥村	0	0	青虾、河蟹	
41	溧阳市	别桥镇	镇东村	72	900	河蟹	
42	溧阳市	别桥镇	马家村	47	564	河蟹	
43	溧阳市	别桥镇	湖边村	287	2877.6	河蟹	
44	溧阳市	竹箦镇	竹箦村	7	25	常规鱼	
45	溧阳市	竹箦镇	长岗村	3	28	草鱼、鲫鱼	
46	溧阳市	竹箦镇	陆笪村	26	247	常规鱼、河蟹	
47	溧阳市	竹箦镇	下宅村	5	76	常规鱼、河蟹	
48	溧阳市	竹箦镇	中梅村	12	68	常规鱼、河蟹	
49	溧阳市	竹箦镇	前村村	7	75	常规鱼、河蟹	
50	溧阳市	竹箦镇	北村村	17	149	常规鱼、河蟹	
51	溧阳市	竹箦镇	陶庄村	7	25	草鱼、鲫鱼	
52	溧阳市	竹箦镇	南旺村	3	28	草鱼、鲫鱼	
53	溧阳市	竹箦镇	王渚村	9	121	常规鱼、河蟹	
54	溧阳市	竹箦镇	姜下村	40	320	鳊鱼、鲫鱼	
55	溧阳市	竹箦镇	前马村	15	215	草鱼、鲫鱼	
56	溧阳市	竹箦镇	洙汤村	27	333.5	草鱼、鲫鱼	

序号	市(区)名	单位	行政村	养殖户数(个)	面积/亩	主要养殖品种	备注
57	溧阳市	竹箦镇	水西村	15	185	草鱼、鲫鱼	
58	溧阳市	竹箦镇	余桥村	13	146	常规鱼、河蟹	
59	溧阳市	竹箦镇	道人渡村	13	109	草鱼、鲫鱼	
60	溧阳市	竹箦镇	西芮村	16	199.3	常规鱼、河蟹	
61	溧阳市	竹箦镇	濑阳村	5	64	常规鱼、河蟹	
62	溧阳市	上兴镇	桥东干村	2	22	青虾、河蟹	
63	溧阳市	上兴镇	陶村村	40	650	青虾、河蟹	
64	溧阳市	上兴镇	蒲村村	18	150	青虾、河蟹	
65	溧阳市	上兴镇	缪巷村	25	249	青虾、河蟹	
66	溧阳市	上兴镇	圩庄村	20	150	青虾、河蟹	
67	溧阳市	上兴镇	沛民村	8	105	青虾、河蟹	
68	溧阳市	上兴镇	涧东村	2	24	青虾、河蟹	
69	溧阳市	上兴镇	赵沛村	6	97	青虾、河蟹	
70	溧阳市	上兴镇	老河村	3	28	青虾、河蟹	
71	溧阳市	上兴镇	余巷村	5	34	青虾、河蟹	
72	溧阳市	上兴镇	上兴村	3	35	青虾、河蟹	
73	溧阳市	上兴镇	东塘村	1	7	青虾、河蟹	
74	溧阳市	上兴镇	毛家村	230	360	青虾、河蟹	
75	溧阳市	上兴镇	祠堂村	8	92	青虾、河蟹	
76	溧阳市	上兴镇	汤桥村	6	75.5	青虾、河蟹	
77	溧阳市	南渡镇	庆丰村	6	79	草鱼、鲫鱼、龙虾	
78	溧阳市	南渡镇	永丰村	4	55	草鱼、鲫鱼	
79	溧阳市	南渡镇	强埠村	7	100	草鱼、鲫鱼、青虾	
80	溧阳市	南渡镇	埭口村	2	31	青虾、青蛙	
81	溧阳市	南渡镇	梅庄村	1	7.8	草鱼、鲫鱼	
82	溧阳市	南渡镇	旧县村	4	48.9	草鱼、鲫鱼、龙虾	
83	溧阳市	南渡镇	东湖村	7	64.5	草鱼、鲫鱼、青虾	

序号	市(区)名	单位	行政村	养殖户数(个)	面积/亩	主要养殖品种	备注
84	溧阳市	南渡镇	福新村	14	79.1	草鱼、鲫鱼	
85	溧阳市	南渡镇	腾村村	2	14.6	甲鱼、龙虾	
86	溧阳市	南渡镇	胜簏村	10	44	草鱼、鲫鱼	
87	溧阳市	南渡镇	钱家圩村	7	60.9	草鱼、鲫鱼、甲鱼	
88	溧阳市	南渡镇	石街村	3	29	草鱼、鲫鱼	
89	溧阳市	社渚镇	下西村	14	153	青虾、河蟹	
90	溧阳市	社渚镇	新塘村	2	30	青虾、河蟹	
91	溧阳市	社渚镇	新山村	4	56	青虾、河蟹	
92	溧阳市	社渚镇	湖西村	22	298	青虾、河蟹	
93	溧阳市	社渚镇	大田村	5	78	青虾、河蟹	
94	溧阳市	社渚镇	宜巷村	2	25.5	青虾、河蟹	
95	溧阳市	社渚镇	孔村村	19	265	青虾、河蟹	
96	溧阳市	社渚镇	姚巷村	8	110	青虾、河蟹	
97	溧阳市	社渚镇	上蒋村	3	38	青虾、河蟹	
98	溧阳市	社渚镇	河口村	12	150	青虾、河蟹	
99	溧阳市	社渚镇	乘马圩村	11	150	青虾、河蟹	
100	溧阳市	社渚镇	东升村	75	1150	青虾、河蟹	
101	溧阳市	社渚镇	周城村	22	320	青虾、河蟹	
102	溧阳市	社渚镇	金山村	6	80	青虾、河蟹	
103	溧阳市	社渚镇	金峰村	1	10	青虾、河蟹	
104	溧阳市	社渚镇	丁山村	6	90	青虾、河蟹	
105	溧阳市	社渚镇	梅山村	4	62	青虾、河蟹	
106	溧阳市	社渚镇	金庄村	18	300	青虾、河蟹	
107	溧阳市	社渚镇	王家村	6	85	青虾、河蟹	
108	溧阳市	社渚镇	宋村村	7	120	青虾、河蟹	
	合计			2484	25807.46		

附件5

溧阳市禁养区内水产养殖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	户数	总面积（亩）	备注
1	溧城镇	0	0	
2	昆仑街道	0	0	
3	天目湖镇	0	0	
4	埭头镇	0	0	
5	上黄镇	7	656.75	
6	良种场	0	0	
7	长荡湖	0	0	
8	戴埠镇	0	0	
9	别桥镇	0	0	
10	竹箦镇	0	0	
11	上兴镇	2	42	
12	南渡镇	0	0	
13	社渚镇	0	0	
总计		9	698.75	

附表1：溧阳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主要禁养区分布信息表

分类代码	水域类型	规划面积 (公顷)	GIS中心坐标		行政区划
1-1-1	水田	2.504	119° 25' 0.807" E	31° 15' 12.766" N	天目湖镇
1-1-2	水田	2.203	119° 25' 4.220" E	31° 15' 23.293" N	天目湖镇
1-1-3	水田	1.928	119° 25' 4.134" E	31° 14' 53.557" N	天目湖镇
略……					
1-4-927	其他	0.001	119° 23' 41.962" E	31° 14' 18.538" N	天目湖镇
1-4-928	其他	0.001	119° 24' 22.553" E	31° 13' 59.505" N	天目湖镇

附表2：溧阳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主要限养区分布信息表

分类代码	水域类型	规划面积 (公顷)	GIS中心坐标		行政区划
2-1-1	坑塘水面	0.13	119° 29' 24.629" E	31° 33' 35.220" N	别桥镇
2-1-2	坑塘水面	0.15	119° 30' 5.660" E	31° 32' 54.914" N	别桥镇
2-1-3	坑塘水面	0.16	119° 29' 23.329" E	31° 33' 57.942" N	别桥镇
略……					
2-1-3578	坑塘水面	2.96	119° 18' 43.004" E	31° 36' 30.832" N	竹箴镇
2-1-3579	坑塘水面	3.12	119° 17' 47.654" E	31° 39' 21.275" N	竹箴镇

附表3：溧阳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主要养殖区分布信息表

分类代码	水域类型	规划面积 (公顷)	GIS中心坐标		行政区划
3-2-2-1	坑塘水面	0.76	119° 27' 23.533" E	31° 20' 34.097" N	天目湖镇
3-2-2-2	坑塘水面	2.75	119° 27' 36.995" E	31° 19' 0.816" N	天目湖镇
3-2-2-3	坑塘水面	1.34	119° 32' 23.699" E	31° 25' 17.850" N	溧城镇
略……					
3-2-4-2027	水田	0.98	119° 10' 58.259" E	31° 23' 42.295" N	上兴镇
3-2-4-2028	水田	0.55	119° 10' 49.815" E	31° 23' 49.329" N	上兴镇

抄 送：市委办，市人大办、政协办。

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2月29日 印发
